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下午 14:00 在湖南省益阳市资阳区长春工业园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周光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三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解锁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对 106 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解锁期持有的 1,099,716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

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监事会同意公司对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规定。因 61 名激励对象的考核等级为良好，可解除限售比例为 80%；5 名激励对象的考核等级为合格，可解除限售比例为 60%，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公司拟对其已获授但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80,674 股进行回购注销；因崔继群、谭理军、彭龙华离职，公司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3,256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93,930 股，回购价格为 19.82/股。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综上，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1 月 9 日